**关于组织开展** **8** **月份主题党日的通知**

各镇党委，街道、高新区福山园、经济开发区工委，区直机关工 委，教育工委，供电公司、北方家纺公司、社会组织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防汛救灾抢险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 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现将 2024 年 8 月份主题 党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理论学习

各级党组织要带领全体党员，采取领导干部讲学、支部书记 领学、小组成员交流学等方式，重点学习以下内容：

1.《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 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 决定》的说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 式现代化的决定》。

2.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关于在防 汛救灾抢险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先 锋模范作用的通知》。

3.《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 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善始善终抓好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央党

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 精神把党纪学习教育引向深入的通知》

二、活动安排

1.开展一次集中学习研讨。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 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增强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要性的认识， 激发创新动力，引导党员将会议精神转化为推动本职工作的实际 行动。集中学习后，要以党支部为单位，组织党员开展交流研讨， 分享关于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所获所感所悟。

2.开展一次汛期风险隐患排查。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战斗 堡垒作用，加强对病险水库、高位塘坝、城市易涝点、城乡危旧 房等重点部位的监测巡查，对排查出的风险隐患，建立工作台账， 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切实保障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 引导广大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参与应急宣传、巡逻值守、 隐患排查、抢险救灾、转移安置、排危保畅、灾害防范等志愿服 务工作，用心用情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现实问题。

3.做好党纪学习教育盘点总结。各级党组织要在持续抓好 《条例》学习的基础上，对照各级下发的文件、通知、工作提醒 等，对党纪学习教育各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一次“全面体检”， 及时查缺补漏。要善始善终抓好党纪学习教育收尾工作，采取适 当形式对党纪学习教育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总结，客观准确反 映党纪学习教育收获和成效。

三、相关要求

1.强化安排部署。各党（工）委要聚焦活动主题，立足实际，

精心研究制定方案，进一步丰富活动形式，切实增强活动的实效 性和吸引力。要严把舆论导向，加强对各类活动的引导、规范和 管理，对所辖党支部活动的谋划、组织进行全流程把关，力戒形 式主义，严防“低级红”“高级黑” 问题。

2.做好结合文章。各党（工）委要拧紧责任链条、狠抓工作 落实，突出创新实干、主动担当作为，主题党日活动要注重结合 本单位中心工作，把活动成效转化成干事创业、担当履职的实践 成果，持续补短板、发扬优势、挖潜力，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 发展打下基础，展现担当。

3.探索创新形式。各党（工）委要结合实际，注重增强仪式 感、参与感、现代感，创新方式方法，多用基层党员群众喜欢听、 听得进的语言，多组织基层党员群众爱参与、能参与的特色活动， 切实增强活动的实效性和感染力，让党支部主题党日“活”起来、 有温度。

各党（工）委要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宣传开展主题党日 的好做法、好典型，并组织所属党组织如实填写《福山区主题党 日活动记录表》，于 8 月 31 日前，将汇总后的典型材料和活动 记录表报送至组织科公务邮箱。